附件4

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立项项目

实施审批表

项目编号：( )年第 号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立项部门 |  | 联系人 |  | 电 话 |   |
| 项目名称 |  | 计划完成时间 |  年 月 日 |
| 立项文件名称 |  |
| 项目主要内容、及申请原因（其他附件说明） | 附件内容：1.项目建设主要内容及实施计划； 2.项目实施方案论证意见； 3.项目预算清单（品牌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、总价等）； 4.详细的技术参数及必要的商务要求。 部 门（公章） 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 |
| 资金预算 | 小写： 万元大写： 元 | 资金来源 |   |
| 审计处意见 |    签 字： 年 月 日 | 计划财务处资金安排意见 |   签 字：年 月 日 |
| 分管校领导意见 | 签 字： 年 月 日 |
| 主管财务校领导意见 | 签 字： 年 月 日 |
| 采购方式审批 |  |
| 招标情况记 录 | 招标编号： | 合同编号： |
| 其他： |

注：①原件留存国资处，立项部门、计财处等业务管理部门留复印件。

②批复后的立项审批表复印件为报销凭证要件之一。

③3万元～10万元，需要审计、财务、主管校领导审批。

④10万元～20万元，需要审计、财务、主管校领导、主管财务校领导等审批。

⑤项目如含有土建及维修改造工程，需经过主管后勤基建校领导审批。

⑥3万元及以下、20万元以上不填写此表。